

有關杭州姊妹學校交流團事宜

敬啟者：

為讓學生擴闊視野，增廣見聞，並加強對國家發展的認識，包括高新科技的發展，以得到全方位學習的機會，本校擬於 2018 年 1 月期間舉行杭州姊妹學校交流團，有關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名稱	杭州姊妹學校交流團
日期	2018 年 1 月 17 日 (星期三) 至 1 月 20 日 (星期六)
對象	一至六年級學生及家長 (一至三年級學生必須由家長陪同參加)
行程概要	乘飛機到杭州，訪姊妹學校並與當地學生進行交流活動，並參觀杭州西湖、雲棲小鎮(雲生態產業)、夢想小鎮(阿里巴巴總部)、浙江省博物館、西溪濕地等。
學習內容	藉著實地的學習活動，讓學生親身觀察，獲取真實的學習經歷，加深學生對祖國歷史、文化、教育及科技範疇的了解。
團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流團原有團費約\$3,000，款項包括交通、住宿、膳食及綜合旅遊保險費。 • 經教育局／學校給予津貼後，團費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學生每人\$500。 (b) 家長需繳付全費。 • 所繳之費用不得轉讓予任何人士或改作繳付其他項目之用。參加者如在報名後退出，均視作自動放棄論，主辦單位將不會退還任何費用。
旅遊證件	回鄉卡/護照 及 身份證/簽證身份書，或其他有效之旅遊證件。 有效期最少6個月。
備註	若如報名人數多於限額，本校以抽籤方式決定。校方將另發通告通知入選交流團的學生的家長有關活動詳情及確實費用。

家長如有任何疑問，可向本校陳中行老師查詢。

此致

全校學生家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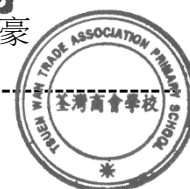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校長



周劍豪

謹啟



荃灣商會學校通告 17-075/D05 回條 <請交班主任轉陳中行老師>
有關杭州姊妹學校交流團事宜

敬覆者：

- 本人 * 有意讓敝子弟參加杭州姊妹學校交流團，並由_____位家長陪同參與。
 無意讓敝子弟參加杭州姊妹學校交流團。

此覆

荃灣商會學校周劍豪校長

二零一七年____月____日 _____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請在方格內加'✓'表示意願